

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研究

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杨松令 王燕霞

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国外不少学者开始研究中小企业的失败问题,并且取得了不少研究成果。在我国,研究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的历史较短。目前,大多数研究集中在中小企业的融资问题上,而对于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的关注很少。本文拟从研究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的重要性出发,对中小企业失败问题谈几点看法。

一、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研究的重要性与必要性

国外许多统计资料显示,中小企业的失败率很高。据英国政府提供的数据,有一半的企业能坚持18个月,而仅有1/5的企业能生存10年。也就是说,绝大部分中小企业在生命周期的第一阶段就夭折了。据澳大利亚统计局提供的资料,在2002年2月份存在的846 300个中小企业中,10%的企业经营不到1年,34%的企业只经营了1~5年,23%的企业经营了5~10年,只有33%的企业经营了10年以上。

通过对中小企业失败问题进行研究,可以找出其失败的原因,明确导致中小企业失败的因素,并研究出数学预测模型,运用科学的方法予以防范。虽然不同中小企业的失败原因

用权流转的监督管理及权属变更登记等。

4.完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的法律制度。主要应包括:生态公益林的划定和分类标准;补偿资金的来源或筹集办法;补偿的标准、程序;获得补偿后森林管护的责任;有关主管部门对生态公益林的监督管理及法律责任等。

5.完善森林采伐更新管理的法律制度。主要应包括:森林采伐更新应当遵循的原则;商品林采伐主要实行的采伐方式;商品林的采伐年限根据森林经营方案或市场需求由经营单位或个人决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采伐活动的监督管理并提供有关服务;对采伐的林木实行标志或标签管理;采伐后的更新和法律责任制度等。

四、黑龙江森工林区林业人力资源保障

尽管黑龙江森工林区人力资源从总量到素质在全国林业行业中都有较大的比较优势,但高水平、高素质的人才仍然很少。而且,黑龙江森工林区职工工资偏低、待遇差,人才流失严重。这些问题值得我们关注。应切实树立“人力资源是第一资源”的思想和“以人为本”的发展观,把人力资源开发作为一项战略工作抓好。为此,应采取以下措施:

1.制定和完善林业从业人员的基本保障措施和优惠政策,稳定林业从业人员队伍。首先,要加强森工林区职工基本权益的保护。例如,职工工资不应低于同类行业人员工资,应完善和落实各种基本福利设施和制度;采取各种安全技术措施,

因可能有很大差别,但就整体来看,仍然可以从中找出规律。政府可以根据这些规律制定一些宏观政策和措施,防止中小企业失败。对于中小企业主来讲,可以从以前的失败中得到警示,从而避免再犯类似的错误。如果已经出现了一些不利情况,可以根据以前的经验加以补救,从而化解企业危机,避免更大的损失。

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研究是十分重要的,那么其研究的必要性如何呢?

这一问题的隐含前提是研究一般企业(或者大型企业失败问题)与中小企业失败问题是否有所区别。对这一问题的解释需要分两步:首先,中小企业不同于大型企业,与上市公司则有更大的不同。就中小企业的财务管理特征看,国外学者Welsh和White(1981)指出,小企业不是大型企业,小企业在筹资、资金管理、损益平衡点计算上与大型企业有显著不同。Walker和Petty(1978)通过对美国大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的比较认为,两者在资本结构、投资决策、利润分配等方面存在着很大的差异。其次,就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研究看,中小企业的失

控制甚至消除安全隐患;采取各种劳动卫生措施,改善劳动条件;完善劳动保护的管理制度等。其次,要制定和完善有利于稳定森工林区工作人员的优惠政策。例如,长期在森工林区工作的人员可提高工资或津贴;对于到森工林区工作的大中专毕业生提前定级,提高工资待遇;加大对职工福利服务项目的投入;逐步改善职工工作和生活条件等。再次,国家有关部门和森工企业应制定特殊政策,解决失业人员的再就业问题。

2.建立健全激励机制,营造良好的用人环境。建立和完善人力资源的绩效评估制度;实施以竞聘上岗为主导的用人机制;建立完善的收入分配制度和福利制度;建立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精神激励机制等。

3.以能力建设为重点,大力开展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黑龙江森工林区已有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的机构和体系,要在不断完善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提高森工林区现有职工队伍的素质。同时,应特别注意对森工林区新兴产业(如多种经营、森林旅游等)技术工人的培训,使森工林区职工队伍适应跨越式发展的需要。

4.大力发展各级林业教育,积极开发后备人力资源。以上讨论的四个方面虽然不能涵盖建立黑龙江森工林区可持续经营保障体系所要解决的所有问题,但是这四个方面是很关键且必须面对的。只有认真对待、认真解决,黑龙江森工林区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

败原因和预测模型也不同于大型企业。就Z评分法来讲,它只适用于美国的上市公司,这些公司的资产价值都超过100万美元,而中小企业的资产金额可能远远达不到这一水平。我国就根据中小企业自身的特点,充分考虑现实环境,研究出适合我国国情的中小企业失败预警模型。

二、中小企业失败的界定

国外学者对中小企业失败有多种界定。两种最常用的界定是:①所有权的中止;②企业本身的停业。狭义地看,对失败的界定又有三种:①为避免进一步损失而停业;②破产;③不能达到适当的盈利水平。前两种失败是企业真正不能维持经营而停业清算;后一种失败是一种潜在的失败,因为有许多此类中小企业仍在经营。

Fredland和Morris(1976)认为,停业就代表失败,因为停业表示将该资源转向有更高盈利的领域发展。但这一定义可能较为宽泛,因为业主可以因为到了退休年龄或者由于健康原因而转让企业。Churchill(1952)也指出,出售企业或企业清算并不一定说明企业失败,因为业主可能有其他原因。将停业作为企业失败最开始是在研究企业进入或退出市场时采用的,但该定义有两个致命缺陷:一是它没有考虑企业转让;二是服务行业企业往往会因业主退休或搬家而停业,将此类停业作为失败是不合适的。

失败的另一定义是破产,这一界定的判定标准很客观但涵盖面显得太窄,没有将企业失败的其他类型包含在内。Cochran(1981)认为,不能达到适当的盈利水平即为失败。但是,一些企业虽然达不到一定盈利水平却仍然在营业。另外,适当的回报率也很难确定,它可能取决于业主的个人意愿,不够客观,因此不易把握。

从国外学者对中小企业失败的界定上可以看出,中小企业失败远远不是破产所能涵盖的。在实际研究中,有很多对企业失败的界定是基于对数据的可获取情况,这是因为数据的取得对于该问题的研究十分关键。

三、影响中小企业失败的因素

国外学者将中小企业失败原因归纳为两大类:中小企业内部原因(属于中小企业自身存在且能够控制的)和外部原因(中小企业无法控制的)。对于内部原因的研究,Peterson、Kozmetsky和Ridgway(1983)指出,中小企业失败的两个主要内部因素是业主和经理的个人性格特征等方面的缺陷以及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薄弱。Larson和Clute(1979)发现,业主和经理往往注重技术而忽略管理,而且在各种决策中仅凭个人喜好而没有运用科学的决策方法。Ibrahim等学者采用实证研究方法发现,中小企业业主和经理的个人性格特征对中小企业的成功与否影响很大,这些重要的性格特征包括对风险的态度、创造性、面对变革的适应性、独立性、有效的时间管理、自信心、好身体以及情绪的稳定性等。Khan和Rocha(1982)指出,在市场运作、会计核算、存货控制和现金流量管理方面,中小企业主往往没有经验,从而导致企业的失败。Maxwell(1996)发现,资金不足是导致中小企业失败的最主要的原因。

影响中小企业失败的外部因素也很多。Peterson、Kozmetsky和Ridgway(1983)采用电话询问调查后发现,三分之一的被访者认为中小企业失败主要是外部因素导致的,包括高利

率、经济衰退、通货膨胀和政府管制等。Edmunds(1979)认为,来自供应企业、大公司和进口商品的压力是导致中小企业失败的重要因素。Ibrahim和Goodwin(1986)认为,利率、税率和缺乏政府扶持是导致中小企业失败的主要原因。

我国目前对企业失败问题的研究更多采用的是案例研究,而利用有关数据资料建立数学模型的研究则很少。因此,我们需要深入中小企业进行调查了解,收集有关数据,从而对影响我国中小企业失败的因素进行深入分析。

四、对我国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研究的思考

1. 国外研究成果的借鉴。从目前来看,国外对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的研究较为深入,我国学者在研究时不可避免地要借鉴国外的研究成果。但是,一定要注意中外环境的可比性问题,不能将国外的研究结论生搬硬套。这是因为,中小企业在全世界并没有一个统一的界定标准,国外的中小企业界定标准与我国的界定标准差别很大。同时,国外的经济环境、政治环境和法律环境也与我国有很大差异,因此我们在参考和利用国外文献时一定要结合我国国情,不要将国外的研究结论直接照搬,否则可能做出不切合实际的判断,反而不利于我国中小企业的发展。

2. 研究方法。就企业失败的规范性研究看,国外不少学者提出了企业失败的若干理论,如企业生存因素理论和现金流量理论等。就实证研究方法看,主要有注重单变量破产预测研究、Z评分法等。到了20世纪90年代以后,人工智能及人工神经网络、EDF模型、灰色系统模型、混沌理论等新方法和新技术也逐渐被引入企业失败问题的研究中。我国针对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的研究主要采用的是实证研究方法,主要分为财务指标因素分析和非财务指标因素分析。笔者认为,应该鼓励进行这方面的探索,采用新的研究方法,寻找中小企业的财务管理特征,为提高中小企业的成功率做出贡献。

3. 研究数据。Morrison(1998)指出,由于对中小企业缺乏统一的定义,并且很多中小企业不在增值税征收范围内,或者由于低于法定标准而未进入政府统计范围,或者由于季节性生产和经营以及统计的不连续性等原因,导致统计数据不全面。而国外对中小企业的关注时间较长,而且其法律制度较为健全,因此中小企业的资料还可以通过国家统计局部门和行业协会取得。

但在我国,除了上市公司有近十年的数据资料可以利用外,有关中小企业的资料很少。我国统计年鉴主要提供的是国有企业以及大规模企业的资料,这些数据与目前现实已不具有可比性,其所提供的能够对研究中小企业有用的指标很少。因此,目前对中小企业的研究应该主要采取问卷调查方式。但这种方式也存在缺陷,如问卷回收率低且数据的可靠性不高,同时由于全部是横截面数据,无法取得时间序列数据,因而不利于深入分析。因此,要推动我国中小企业失败问题的研究,研究数据库的建设是至关重要的。☐

